

# 2019 第九屆長榮盃創新創業競賽

## 打造永續 SDGs 世界影響力 Future influence

### 活動辦法

#### 參賽主題

本次競賽主題為「打造永續 SDGs 世界影響力」。運用聯合國 17 項永續發展目標(SDGs)，培養學生永續發展精神、解決社會真實問題，建立起觀察問題之概念，並從生活議題的探討，擴大國際視野，發想創意及解決問題，同時培養出跨領域溝通、橫向溝通合作的應變能力。此次競賽之精神主軸內容需連結其中 1 項以上~17 項永續發展目標(SDGs)，從檢視社會議題為出發點，運用創新方式進行問題解決，以及配合市場可行性，嘗試開創永續經營之商業模式，追求一個未來更美好、永續的環境。期望學生透過提案競賽方式參與，體驗從實踐社會責任到創新創業的創業過程，並運用 SDGs，創造世界影響力。

#### 活動宗旨

一、目前世界仍存在著許多問題，例如：氣候變遷暖化效應，窮人受害、衝突與戰爭之難民問題，以及貧富懸殊、城鄉差異、性別不平等、恐怖攻擊，教育及醫療資源不足…等，面對這些未來需面對的挑戰，聯合國於永續發展高峰會中提出 17 項永續發展目標(SDGs)，進行全球性的永續生活模式，並認知民眾的日常行動是能夠對 17 項永續發展目標帶來貢獻的，人們逐漸將焦點放在如何透過對他人與地球友善，使全體變得更快樂、更健康。



- 二、提升學生創新創業專業知能，以競賽方式提供創意點子轉變成創新商品之實作練習機會。
- 三、以發展校園衍生新創事業以及研發成果商品化之成果，鼓勵師生踴躍創新研發，增加產學合作市場之競爭力。
- 四、結合產業、學界、專家顧問群等能量，強化校園的創業資源，使整體創業計畫的方向更貼近市場所需，增加日後創業成功機率。
- 五、透過舉辦社會企業相關之創業競賽，由學生以觀察家的角度，探索社會相關問題，藉以提升自身對於社會價值的認知。

## **參賽資格**

舉凡對競賽議題有興趣，並對創業有興趣的在校生皆歡迎組隊報名參加，每隊人數至少 3 人，至少有一位指導老師，每隊需設有隊長一名，作為聯絡窗口。

## **活動時程**

### **一、 初賽報名日期**

即日起至 2019 年 11 月 13 日止。

### **二、 初賽審查及申請文件繳交**

即日起至 2019 年 11 月 13 日止。繳交報名表、計畫書與相關授權同意書(裝訂成冊)、計畫書電子檔(Word)。

### **三、 初賽審查入圍通知**

2019 年 11 月 19 日公布。

訊息查詢路徑：長榮大學首頁→行政支援→創新育成中心→訊息中心

### **四、 決賽入圍者資料繳交**

2019 年 12 月 05 日前，請繳交創業計畫書(裝訂成冊)與電子檔(Word)、簡報電子檔。

### **五、 決賽簡報時間**

2019 年 12 月 06 日下午進行決賽，簡報 10 分鐘及 Q & A 10 分鐘，共計 20 分鐘，需全體隊員參與並出席簡報，列入評分項目。

活動事項	日期	
報名表及計畫書繳交	即日起至 11 月 13 日	本競賽如因期程有不可抗拒之因素，本單位保留時間變動之權利。
評審初審審查	11 月 14 日-11 月 15 日	
審查入圍通知	11 月 19 日	
決賽入圍者資料繳交	12 月 05 日止 (請準時交齊文件，以上列為總決賽評分項目)	
總決賽	12 月 06 日下午時段 (詳細時間將於公告入圍名單時一併通知)	

## 繳交文件

### 一、 初賽申請應備文件

1. 創業團隊報名表 1 份 (附件 1)。
2. 創業計畫書 1 份 (附件 2)。  
檢附以下附件於計畫書內：
  - (1) 學生證或身分證正反面
  - (2) 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同意書 (附件 2-1)
  - (3) 切結授權書 (附件 2-2)
  - (4) 拍攝授權同意書 (附件 2-3)
3. 創業計畫書電子檔。請寄至本中心信箱：[iiccjcu@gmail.com](mailto:iiccjcu@gmail.com)，標題請註明：「2019 長榮盃創新創業競賽-創業計畫主題名稱」。

### 二、 計畫書撰寫格式

1. 計畫書請以 A4 規格紙張直式橫書 (由左至右) 製作，12 字級以上字體並標註頁碼，本文以不超過 20 頁為原則。
2. 計畫書請裝訂成冊，封面顏色請以淺色紙為主。

### 三、 決賽應備文件

1. 創業計畫書 1 份，裝訂成冊(初賽後修訂版)。
2. 創業計畫書電子檔。
3. 簡報電子檔(PPT)。
4. 資料請繳交至長榮大學創新育成中心-謝惟筑小姐(分機 1618)，電子檔請寄至本中心信箱：[iiccjcu@gmail.com](mailto:iiccjcu@gmail.com)，標題請註明：「2019 長榮盃創新創業競賽-創業計畫主題名稱」。

## 評審標準及評分重點

### 一、 初賽

1. 以書面審查為主，針對計畫提案書之完整性、是否符合競賽主題之社會企業議題與精神及商業營運模式等，進行評審作業。
2. 於 11 月 19 日公布入圍決賽團隊，並 mail 寄送決賽通知至聯絡窗口信箱。

評分標準：

25%	25%	25%	25%
解決構想 具體性	創業與社會 構想關聯性	創業內容與 社會需求密合性	社會創業資源 獲取與使用

### 二、 決賽

1. 晉級決賽之參賽團隊，須全員參加簡報及參與決賽，簡報與 Q&A 時間共計 20 分鐘(簡報 10 分鐘、Q&A 10 分鐘)。每隊簡報人數不限，惟於簡報與 Q&A 時間，全體組員皆需有所表現及參與，此列入評分項目之一。
2. 簡報發表時間限制於 10 分鐘內完成，現場工作人員於第 8 分鐘按鈴 1 聲、於第 10 分鐘時間截止時按鈴 2 聲作為提醒。
3. 決賽評分標準由現場審查委員依據評分項目，針對計畫內容呈現，以及簡報製作與表達技巧等進行評分，得獎名單將於決賽現場公佈。

評分標準：

20%	20%	20%	20%	20%
社會問題改善	社會行動力	社會資源 整合程度	社會創業 永續模式	團隊簡報及 Q&A

- (1) 社會問題改善：獨特價值、社會企業價值
- (2) 社會行動力：社區服務或經營行為等相關活動
- (3) 社會資源整合程度：外部資源連結、內部關鍵資源
- (4) 社會創業永續模式：經營設計可行性、環境資源保育、社區分享
- (5) 團隊簡報及 Q&A：成果展謝、簡報呈現、Q&A 回應

備註：評選過程中，無論初賽或決賽，各項分數加總後，依總分高低排序。若評選結果有兩組團隊同分，則由審查委員決議，評選出優先順序。

## 獎勵辦法

總獎金高達十萬元，各獎項如下：

- 一、**金牌獎**一名(獎金新台幣貳萬伍仟元整、指導老師頒發獎金壹萬元整，學生團隊各員及指導老師頒發「2019 長榮盃創新創業競賽金牌獎」獎狀一只)。
- 二、**銀牌獎**一名(獎金新台幣壹萬柒仟元整、指導老師頒發獎金捌仟元整，學生團隊各員及指導老師頒發「2019 長榮盃創新創業競賽銀牌獎」獎狀一只)。
- 三、**銅牌獎**一名(獎金新台幣壹萬元整、指導老師頒發獎金伍仟元整，學生團隊各員及指導老師頒發「2019 長榮盃創新創業競賽銅牌獎」獎狀一只)。
- 四、**優選獎**二名(獎金新台幣伍仟元整、指導老師頒發獎金參仟元整，學生團隊各員及指導老師頒發「2019 長榮盃創新創業競賽佳作獎」獎狀一只)。
- 五、**特別獎**二名(獎金新台幣參仟元整、指導老師頒發獎金壹仟伍佰元整，學生團隊各員及指導老師頒發「2019 長榮盃創新創業競賽特別獎」獎狀一只)。
- 六、

獎勵	學生獎勵金	指導獎勵金
金牌獎	25,000	10,000
銀牌獎	17,000	8,000
銅牌獎	10,000	5,000
優選獎	5,000	3,000
優選獎	5,000	3,000
特別獎	3,000	1,500
特別獎	3,000	1,500

單位：新台幣 NT

## 主辦單位

長榮大學創新育成中心 謝惟筑小姐

本中心信箱：[iiccjcu@gmail.com](mailto:iiccjcu@gmail.com)

聯絡電話：06-2785123 轉 1618

活動網址及最新訊息：<http://dweb.cjcu.edu.tw/coii/main>

創新育成中心粉絲專頁：<https://www.facebook.com/ChangJungEureka/>

協辦單位：長榮大學尤努斯社會企業研究中心、管理學院

## 注意事項

- 一、參賽者於活動前皆需詳細閱讀「活動辦法」並接受本活動辦法之各項規定，若有登錄資料不實或違反本活動各項規範者，即自動喪失參加資格；如為得獎者，將取消其得獎資格。
- 二、參賽者於活動期間內，請密切注意官網公告及所提供之聯絡電子信箱訊息。
- 三、參賽者須確保作品版權之合法性，並確實為所屬之作品，不得有冒用或盜用任何第三人之資料，如有不實情事將被取消參賽資格，一切法律責任概由參賽者自行負責。
- 四、參賽者投稿作品之著作權將同意提供主辦單位做為日後活動之轉載刊登、連結或引述部份內容之使用。並且同意主辦單位將您的真實姓名、郵寄地址及聯絡電話做為贈獎(寄)發資料處理之用。
- 五、如本活動因不可抗力之因素無法執行時，主辦單位有權決定取消、終止、修改或暫停本活動與延遲得獎公告。
- 六、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補充或修正，將以主辦單位通知及網站最新公告為主；主辦單位對於活動內容及獎項保有修改及最後解釋之權利。
- 七、為紀錄本活動執行過程並留存成果，本活動將於每場研習營及競賽進行拍攝影片、照片，並於活動相關成果報告完成後，將可能會放置在長榮大學網站、YouTube 頻道等處，凡參與本計畫任一活動者，視同接受活動影像拍攝肖像權無償授權給主辦單位及執行單位使用，而授權使用範圍限於本計畫成果展現，不得作為營利之使用。